

证券代码：837334

证券简称：拜欧药业

主办券商：上海证券

## 成都拜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3 日 10:00:00。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334	拜欧药业	2020年3月27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成都拜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股转系统网站 <http://www.neeq.com.cn/>同步披露的《成都拜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0-008)

(二) 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全权办理一切与2020年第一次股票发行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 签署、批准、修改、执行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各项协议、文件;
- (2) 向监管/主管部门/单位办理本次发行涉及的批准、备案手续;
- (3) 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本次发行股份完成后,办理新增股份的登记、锁定等;
- (4) 聘请参与本次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行的中介机构(如需)并决定其专业服务费用;
- (5) 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本次发行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并办理有关事项的信息披露手续、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6) 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 (7) 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调整本次发行方案（如有）；
- (8) 本授权由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

(三) 审议《关于修订〈成都拜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以及股本将发生变化，需要相应修订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内容，待本次发行结束后另行公告。

(四) 审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拟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规定，为保证募集资金的专款专用，公司将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拟与主办券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五) 审议《关于制定〈成都拜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详见公司在股转系统网站 <http://www.neeq.com.cn/>同步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09）

(六) 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合同〉的议案》

对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合同》进行审议。

(七) 审议《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股转系统网站 <http://www.neeq.com.cn/>同步披露的《成都拜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 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身份证明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
4. 由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及股东持股凭证。
5. 股东可以以信函、传真、现场方式办理登记手续，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4月3日上午8时至10时00分

（三）登记地点：成都市武侯区浆洗街1号博傲大厦6楼2号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凌雁；联系电话：028-65165010；联系地址：成都市武侯区浆洗街1号博傲大厦6楼2号，成都拜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二) 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成都拜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成都拜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8日

附件 1：

###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姓名：\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法人股东填写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股

受托人姓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_\_\_\_\_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成都拜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按本人决定的以下意见行使表决权,并签署会议相关文件,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承担。

(说明:在各议案表决意见栏中,“赞成”用“√”表示,“反对”用“X”表示,“弃权”用“0”表示,如需回避表决请注明“回避”。)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议案一	《关于〈成都拜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议案二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三	《关于修订〈成都拜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四	《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拟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议案五	《关于制定〈成都拜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六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股票发行认购合同〉的议案》	
议案七	《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委托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